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NSHINE PAP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2)

**延遲寄發有關
主要交易
成立合夥企業
及
投資科邁制漿
之通函**

茲提述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成立合夥企業及投資科邁制漿的主要交易(「該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成立合夥企業及投資科邁制漿的其他資料；(ii)本集團的財務資料；(iii)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iv)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其他一般資料之通函(「該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二日(即該公佈刊發後第十五個營業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落實將載入該通函的若干資料，預計該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或之前的日期。

承董事會命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東興

中國山東省濰坊，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施衛新先生、王長海先生、張增國先生及
慈曉雷先生

非執行董事： 吳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單雪艷女士、王澤風先生及焦捷女士

* 僅供識別